

## 二、售后服务承诺（自拟）

注：投标人若中标后必须按投标文件中所承诺执行，否则视为虚假应标并取消中标资格。

### 售后服务承诺书

#### 一、服务质量承诺

我方郑重承诺，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标准和要求完成新乡县农业农村局 2026 新乡县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在小麦病虫害统防统治作业中，我方将根据小麦生长周期和赤霉病、白粉病、锈病、纹枯病、茎基腐病和蚜虫、吸浆虫等关键病虫害发生规律，在小麦返青前或拔节前防治一次，制定切实可行的用药配方，采用植保无人机专业化飞防，执行规范作业参数，确保达到小麦关键病虫害统防统治的效果。

我方承诺作业合格率达到 100%，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95% 以上，病虫害防治效果达到 85% 以上。建立三级质量管理体系，从作业前准备、作业过程控制到作业后验收，实行全流程质量管控。如验收过程中发现质量问题，我方承诺在 24 小时内完成整改，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

#### 二、服务进度承诺

我方承诺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合同履行期限 15 日历天完成全部作业任务。考虑到农事作业环节的季节性强、时间紧促、极易受天气等因素制约，我方将制定科学合理的进度计划，确保在合同期内高质量完成所有工作。

我方将制定详细的日进度计划，确保每天作业面积不低于总作

业面积的 1/10。实行日报制度，每日向采购人报告当日作业完成情况、次日作业计划以及可能影响进度的因素。如遇到天气等不可抗力因素影响作业进度，我方将及时调整作业方案，通过增加作业时间、增派作业设备等方式确保总体进度不受影响。

### 三、投入人员承诺

我方承诺为本项目配置充足的专业人员。项目负责人具有 5 年以上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管理经验，技术负责人具有农艺师或以上职称。无人机操作员不低于 30 名，均持有专业组织或培训机构或生产厂家等相关单位统一培训颁发的航空器地面设备操作员证或植保无人机操作手合格证或操作许可证或培训合格结业等证书。

所有人员上岗前必须经过本项目专项培训，熟悉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作业区域情况、安全操作规程等。项目实施期间保持人员队伍的稳定性，未经采购人同意，不随意更换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等关键岗位人员。

### 四、投入设备承诺

我方承诺投入本项目的植保无人机不低于 20 架，并保证设备性能良好，能够满足项目作业需求。所有植保无人机均具备北斗定位系统，能够实时监测作业轨迹和面积，监测数据作为项目服务作业面积的主要依据。

建立完善的设备维护保养制度，每日作业前进行设备检查，每

日作业后进行设备清洁和保养。在作业现场配备专业维修人员和备用零部件，确保设备故障时能及时维修。如设备故障无法及时修复，我方承诺在 4 小时内调配备用设备，确保作业不受影响。

#### 五、配合业主工作及后期配合承诺

我方承诺积极配合采购人开展的各项工作，指定专人负责与采购人的沟通协调，确保信息畅通。积极配合县级配套财政资金聘请的第三方公司全程参与监督检查，配合乡镇、村的监督和确认工作，配合县级复检验收。

在项目验收合格后，我方承诺继续提供后期服务支持，包括提供病虫害防治技术咨询、提供作业数据查询服务、提供质量问题处理服务等。配合采购人完成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提供所需的相关资料和数据。

#### 六、违约责任承诺

我方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关于违约责任的规定。如我方原因导致项目无法按期完成或质量不达标，我方愿意承担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包括扣减补助资金、赔偿损失等。我方郑重承诺，绝不弄虚作假，确保所有作业数据和资料真实可靠。

我方承诺本服务承诺书所有内容真实有效，将严格按照承诺内容履行义务。如我方中标，本服务承诺书将作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投标人(电子签章): 河南青禹众创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艾驰林 (电子签章)

日期: 2026 年 4 月 14 日

